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155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证券代码:002726 债券代码:128119 公告编号:2022-067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月7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 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方式,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公司提供4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 供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总额度。本议案已经2022年1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额度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 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 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2-007

、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聊城龙大")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敞口金额为1.5亿元。公司与日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聊城分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被扫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聊城市东昌府区嘉明工业园嘉明北路

法定代表人:于顺涛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3月5日

营业期限:自2009年3月5日至

经营范围:生猪屠宰;畜禽养殖(种畜禽除外);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零售。(凭有效期内的食品流通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聊城龙大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营业收 人
 净利润
 资产总 额
 净资产
 营业收 人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568.71 27,113.68 15,409.41 42,637.26 1,165.91 27,553.07 注:2021年度有关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四、备查文件

1、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064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证券代码:002726 债券代码:128119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 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相关责任 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 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 验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 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 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 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该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完善风险控制体系、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时可能引致的风险以及引发的法律责任所造成的损失、为公司和董事、监事及 高級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该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权益、协助相关责任人员更好地履行其职责,促进公司发展。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未损害公 可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责任保险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 龙大转债

公告编号:2022-066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召开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6月1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16日上午9: 15-9:25,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16日上午9:15至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 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9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

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蓝润置地广场T1-35F。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票提5	K C	•	
1.00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0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1)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

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人员之外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320,000股,占回购 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138%;本次回购价格为16.44元/股,共涉及激励对象10人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A股限制性

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已于2022年5月30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

321.475,816股减少为2,321,155,816股。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 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320,

公司已于2022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 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鹏鼎控 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公司通过内部网站对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1年4月21日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 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 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的, 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 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2年6月

10日下午4时前到达公司为准。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2022年6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张瑞、方芳 联系地址: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邮编:265200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传真:0535-7717337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杳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说明如下: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26 (2)投票简称:龙大投票

2. 埴报表决意见。 本次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 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 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二、通过体文所文列系列及采访证于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二、通过体文所互联网权票系统及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天)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6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 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 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 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 (单位)依据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对本次会议 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昭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いくナ・メ		12/EWEV1 422111/C	DCDCDC0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			•
1.00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 案》	√			
说明	: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股东未对投 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童: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063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 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5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未达成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1年度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423.189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将减少423.1890万股。以上公告信息刊登于2022年5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 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 国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0日

公告编号:2022—062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 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 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规 ,公司拟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3.1890万股,占回购 前公司总股本的0.39%,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1,658.93万股)的25.51%;拟注销激励对象 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69.5210万份,占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总数(1.665.17万份)的28.2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等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库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 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时公司于2019年11月16日至2019年 11月25日对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3、2019年12月2日,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19年12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权益数量及价 格的议案》。《关于问激励对象投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 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事云外间型归的城即外家石平村(人近日)有核关。 5、2020年1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完成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激励计划向 220名激励对象授予1665.17万份股票期权,向162名激励对象授予1658.93万股限制性股票 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1月20日。

6、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 表达、中区通过了《大力压好市》的宏宗纳达中国姆廷和印万广设了巴河小岸的印象制度 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施励对象周纳青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户销其已 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3万股、注销其持有的13万份股票期权。此议案已经公司

按了但向木解镇的限制性股票13万股、注销具持有的13万份股票期权。此以案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0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7,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赵方胜、宋昱钢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二人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2.04万股、注销宋县钢持有的4.16万分股期, 等斯权。此以家已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0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 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

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 8、2021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行权期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9年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行权期条件已经成 就,158名激励对象获授的567.996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2月3日上市流通,217名激励对象获授的652.964万份股票期权于2021年2月3日开始自主行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 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梁 加放、在销具将有的13.0分形成宗朔权,此及亲上完全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成家不会审议 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票期权的 注销手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 9、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

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章案》)的规定,由于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完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7.4元调整至7.351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10.2021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陆事会第二十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 案》。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公司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完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7.351元调整至7.169元,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7元调整至3.518元。公司独 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立重争及表] 问息的强立是见。 11、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张锦林、马术峰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二人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652万股,注销张锦林、马术峰持有的10.608万份股票期权。此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 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限制性 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

服宗的凹购任销手续已办理完成。 12、2022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激励对象王华东、谢滨伟、赵廷君、李海涛已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鉴于激励对象陶镜伍、王琳的2020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个人可 解除限售比例为0%、个人可行权比例为0%。鉴于激励对象于永光的2020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合格、个人可解除限售比例为80%、个人可行权比例为80%。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1164万股、注销其持有的22.6356万份股票期权。此议 案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已办

13、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此议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

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注销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1、回购原因及回购数量

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均未达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 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3.189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1,658.93万股)的25.51%。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公司未 满足2021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以授予价格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 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由于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公 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7元/股调整至3.518 3、回购资金来源

(二)注销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 (三月二時度: 1875年7月7日) (1875年7日) (1875年 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之"(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中"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 所有激励对象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鉴于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均未达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 金总额

票期权总数(1,665.17万份)的28.20%。 元、本次间购注销办理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以公司2022年5月27日收市后的总股本1,082,189,

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69.521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处理,占股权激励计划股

081股为计算基数,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082,189,081股减少为1,077,957,191股。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股份/非流通股 8,644,307 0.80 -4,231,890 4,412,417 0.41 4,412,417 -4,231,890

注:1、数据尾差由于四舍五人影响。具体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最终数据以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公司将按照《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相

关规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手续。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 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相关意见及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有关人员已授予但尚未解销的423 1890万股限制性股

票进行回购注销、对所授予但尚未行权的469.521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符合中国证监 。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 性股票及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1年度公 司层面目标未达成,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423.189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对所授予但尚未行权的469.521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回购注销原因、回购数量及价格、 回购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此,全体监事同意公司回 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 3、律师意见

本次注销事项的原因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以及《2019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宜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相关程 字,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2019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尚需就本次注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数量及回购注销限制 性股票的数量、价格符合《2019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应就本次注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 六、备查文件

八、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针对本议案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

4、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 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 2022-065 债券简称: 龙大转债 债券代码:128119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瑞先生为公司董 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 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

张瑞先生具备任职董事会秘书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已取得深圳证 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张瑞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真:0535-7717337 邮箱地址:zqb@longdameishi.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0日

形式形型0万三周 形瑞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历任怡君控股有限司法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瑞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6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 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引 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经在最高人民法 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068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京彦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京彦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职务,辞职后亦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相关规定,李京彦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

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京彦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4,000股。李京彦女士在担任公司证 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董事会对李京彦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 献表示衷心感谢!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0日

202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061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设

异性陈述或重大谱漏。 、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 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玮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1年度公

司层面目标未达成,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423.189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对所授予但尚未行权的469.521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回购注销原因、回购数量及价格回购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泊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保障其权益,促进其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2-060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异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 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

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龙大美食: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告》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ninfo.com.cn)。律师对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 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 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龙大美食: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

2022年5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巨潮 答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龙大美食: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中国证券

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

《证券时报》、《证券目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巨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龙大美食: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5月31 目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

一、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

本次回购事项公司应支付的回购价款总额为5,260,800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及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 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379号验资报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5月30日完成。本 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321,475,816股减少为2,321,155,816股。

3.62%

比例

次变动股份 量(股)

-320,0

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20,000股全部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6.44元/股。

2、回购注销的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42 鵬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特此公告。

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关于,鹏鼎控股 (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提案》、《关于提 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提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 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32)。

4.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6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 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如下: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1名激励对象因个 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 购公司拟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故对公司此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权益 数量进行调整,授予287名激励对象1,008.5万股限制性股票。因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16.94元/股调整为16.44元/股。同时,公司董事会 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1年6月15日。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 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至登记日、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4万股,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008.5万股调整为1,004.5万股,实

际授予对象由287名调整为286名,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6日披露的鹏鼎控股《关于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将对上述10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 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2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6.44元/股。 6、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提案》。 7、2022年4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鹏鼎控股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8、2022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

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二、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

特此公告。

2,237,398,6 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股份数量(股)

84,077,15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系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对已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等 所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影响公司2021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较少,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 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份数量(股)

83,757,15

2,237,398,66

比例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 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 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

至2021年4月30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并于2021年5月7日披露了《监 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

见》(公告编号: 2021-030)。 3、2021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鹏鼎控股(深圳)

5、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目前,

相关事宜。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的鹏鼎控股《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

1、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

励对象辞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或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或主动辞职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鉴于10